網上發239則煽動訊息 無業漢認罪囚14個月

裁判官指量刑需反映條例預防要旨 被告出獄不久再犯屬加刑因素

一名58歲男子在社交媒體4個賬戶發布239則具煽動意圖訊息,被控違反《維護國家安 全條例》下「明知而發布具煽動意圖的刊物罪」,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承認控罪。國安 法指定法官、總裁判官蘇惠德在判刑時指出,煽動罪行具備預防性要旨,須防止犯案者透 過煽動性的作為,引起、激起、煽惑或感染他人產生或認同犯案者的信念,從而以不合法 的手段實現主張,故量刑須以阻嚇性刑罰為首要考慮,而被告出獄不久又再犯案屬加刑因 素,遂判其監禁14個月。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大大告區健威(58歲),報稱無業,辯方透露他 單身,自2001年開始失業,依靠父親經濟上 的濟助及綜援生活。他被控於2024年3月23日至 6月19日期間在香港,明知刊物具煽動意圖而發 布該等刊物,即在YouTube、Facebook及X發布 陳述、相片及/或圖片,具意圖:引起中國公民、 香港永久性居民或在特區的人,對《中華人民共 和國憲法》確定的國家根本制度的憎恨或藐視, 或對其離叛;引起中國公民、香港永久性居民或 在特區的人,對特區的憲制秩序、行政、立法或 司法機關的憎恨或藐視,或對其離叛;及或煽惑 他人作出不遵守特區法律或不服從根據特區法律 發出的命令的作為。

總裁判官蘇惠德昨日在判刑時表示,立法機關 提高「煽動罪」的最高刑罰,反映罪行嚴重性及 是量刑的一貫原則,而最高刑期的調 高,亦反映立法機關對控罪的立場,即藉更嚴峻 的刑罰去強化預防性,消除危害國家安全、破壞 社會秩序的風險。法庭判刑須反映罪行的嚴重性 及立法機關立場,阻嚇性也是量刑原則,還必須 顧及此項罪行具備預防性的要旨

蘇官表示,不會視被告為積犯,因此在考慮控 罪的嚴重性時,不會對他的前科給予比重,但被 告一項類同的紀錄,可被視為加刑因素

他指出,被告在相關帖文中鼓吹推翻中央政 權、特區政府,又提到台灣問題、敏感的日子 等,明顯是挑戰國家主權,其中更多次詆毀及咒 **罵國家領導人、特首以及執法部門,目的是挑起** 他人的離叛和蔑視。縱使內容重重複複,頗為單 調,但由於其不停重複,形成「洗腦式」的效 果,容易把思想植入別人的腦海中。

無刻意隱藏身份 視法律如無物

蘇官表示,被告經3個廣為網民使用的網上平

台,在3個月內發布239則訊息,平均每天不止一 意。縱使他人對被告人的煽動行為反應冷淡,只 代表本案不具備加重刑責的因素。被告沒有刻意 隱藏身份,代表被告視法律如無物,目無法紀。 由於被告2023年12月因干犯舊的煽動罪出獄後不 久又再犯案,就此加刑3個月、整體量刑起點為 21個月,認罪獲三分之一扣減,最終刑期為14個

兩同類案件被告均被判入獄

於去年在香港國際機場展示印有「港獨」口號 上衣被判囚3個月的無業漢、27歲的諸啟邦,於 今年6月12日又身穿印有相同「港獨」口號上衣 及戴上印有黑暴口號的黃色口罩,在沙田石門港 例》的出於煽動意圖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 的作為罪起訴。被告於本周一(16日)認罪,蘇 惠德前日在判刑時表示,被告有預謀犯案,宣揚 危害國家安全的訊息,若任由個別煽動行為發 生,最終在疊加效應下,會導致社會再次陷亂 故判刑必須充分反映防患於未然的立法目的,被 告不知悔改和重複犯案是加刑因素,最終判其監 禁14個月。

29歲銀行男文員鍾文傑今年3月至4月先後3次 在公共巴士座位椅背上寫上「港獨」和煽仇字句, 被控以3項《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下「出於煽動意 圖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的作為罪」。被告於 前日認罪,蘇惠德指本案的煽動字句嚴重危害國家 統一及領土完整,若法律不及早介入,任由個別煽 動行為發生,在疊加效應的影響下,會導致社會再 次陷入亂象,故判刑須充分反映防患於未然的立法 目的,以及預防性質的罪行要旨,且被告事後棄筆 可見其非即興行事,遂判其監禁10個月

圖為區域法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36歲小學男教師前年在旺角偷拍女

途人被捕,調查後揭發他曾在校內校外多次犯案,包括在校內用手機偷

拍女同事和女學生裙底,其中兩次更在課堂上犯案,又在太空館擔任演

講嘉賓時偷拍女職員。男教師昨日在區域法院承認非法拍攝私密部位等

13罪。法官嚴舜儀判刑指,警方從被告手機中檢取共283張涉案相片, 其中72張涉同一名事主,被告每次從手機翻看相片對事主都是傷害, 而其任教小學,行為違反誠信,亦令學生和家長擔心,遂判其監禁16

被告梁榮燊,昨日承認5項作出有違公德行為及8項非法拍攝或觀察

私密部位罪,另涉的5項非法拍攝私密部位罪獲存檔法庭。案情指,

2022年7月20日,警員在港鐵旺角站巡邏時,發現被告尾隨女途人X

進入附近商場後,在扶手電梯用手機偷拍X裙底,於是截停被告。警誡

2018年至2022年8月期間,被告先後於天水圍及鰂魚涌的學校任職

教師。警方檢驗被告手機時,發現他於2021年5月21日及6月29日曾

使用手機偷拍學校女同事Y的裙底,在2022年7月9日於中環偷拍Y裙

底。在2021年8月19日到香港太空館擔任活動嘉賓講者時,被告再用

2021年9月20日,被告在天水圍學校的課室內偷拍一名女童裙底;

2022年7月13日,被告於天水圍小學電腦室內教授電腦課時,先後行

近兩名正在使用電腦的女學生,蹲在兩女童旁邊及偷拍她們裙底;同年

7月5日,他在校內於樓梯上偷拍女學生裙底。2022年7月14日、19日

至20日,被告又分別在港鐵兆康站及附近一帶,以及兆康商場地下用

下,被告承認「我都係工作壓力大,所以先影個女仔裙底」。

手機偷拍Y,以及太空館女職員Z的裙底。

手機偷拍3名身穿校服的女童裙底。

資料圖片





分子撐腰,企圖干

團體供圖

市民譴責美政客為反中亂港分子撐腰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藍松山)美國參議院政 客日前妄議香港特區司法案件,香港昨日有市民 團體到美國駐港澳總領事館抗議。他們強烈譴責 美國政客為反中亂港分子撐腰,企圖干預香港司 法,並要求美方立即停止干預香港司法,停止干 預香港內部事務,停止干預中國內政。

有市民表示,在修例風波期間,黎智英疑為策劃 者和煽動者,站隊西方反華勢力,嚴重破壞政治體 制,公然利用其傳媒公司散布分裂言論,更乞求外 國制裁。身為香港人,他覺得其行為十分可恥。

有市民強調,自由權利並非違法犯罪的「擋箭 牌丨,任何人都沒有凌駕於法律之上的特權。香 港司法機構依法審判案件,保障當事人權利,依 法維護國家安全,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依法打擊,整個程序公正公開透明,有法可依。 希望美國政客立即停止有關的干預行為。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到美國駐港澳總領館抗議 他們表示,支持香港司法對黎智英等罪犯的審 判,美國參議院政客必須立即停止干預中國內 政,停止干預香港事務。

WANCHAI

LAW COURTS

小

師

學

同

裙

底

認

菲

16

個

個月。

性侵醜聞纏身 傳英名校拒錄羅冠聰

前反中亂港組織「香 港眾志」頭目羅冠聰,因為捲入性侵前 助理醜聞而於8月19日被總部位於美國

的反中亂港組織「香港民主委員會」 (HKDC) 公開「割席」除名。有傳媒 昨日再引述消息稱,羅冠聰曾申請就讀 英國某名校公共政策碩士,但由於其涉 及性侵等犯罪行為,被該名校認定其品 行不端,决定不予錄取。

噚日,有傳媒引述消息來源透露,羅冠 聰舊年就開始謀劃在英國攻讀碩士學位課 程,企圖迴避風頭火勢嘅性侵指控。近 期,他將目光鎖定喺某世界頂尖名校,以 此擴充自身所謂「名人」加「名校」光 環。為此,佢更專登搵埋長期惡意攻擊抹

定康作為其推薦人之一。不過,由於羅冠 聰性侵醜聞纏身,該所名校通過調查後, 最終決定不予錄取。

該消息人士仲話,羅冠聰喺面對性侵 前女議助事件調查期間仍閃爍其詞、前 後供詞不一, 先係拒不承認發生關係, 之後又聲稱係對方自願與其發生關係, 表現出對女性極不尊重。

失「光環」終淪棄卒

HKDC成立於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 2020年6月逃往海外嘅羅冠聰獲擔任該組 織召集人,過往佢戴着此「政治光環」在 海外招搖撞騙,賣力唱衰香港,更乞求外 部勢力制裁香港。為免惹火燒身而影響向

月喺社交平台高調發表公開聲明,宣布羅 冠聰不再是該會委員會成員。報道稱, HKDC高調與羅冠聰「割席」,其實係 HKDC嘅幕後金主「缺水」,日子難捱, 擔心受羅冠聰性侵醜聞牽連,影響與美國 政界的關係及捐款減少,於是將其踢走, 以使組織繼續苟延殘喘。

羅冠聰早年被海外反中亂港組織捧上 天,如今因為一樁醜聞被一腳踢開,未 免有些過於「乾脆利落」。有知情人士 話,這類所謂「民主鬥士」一旦冇咗 「光環」,就自然成為棄卒。醜聞只不 過係導火索,真正令HKDC急於切割 的,係羅冠聰已失去咗「利用價值」。

●香港文匯報記者 藍松山

Pure Fitness炒約40人 部分員工未發最後薪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大型連 鎖健身室 Pure Fitness 據報近月解僱約 40 名職員,部分職員稱被解僱一周後仍未 獲發最後薪金,涉款額約數萬元,已向 勞工處求助。Pure Fitness 回應指,減省 人手是因為投資人工智能及自動化技 術,並承諾會向受影響員工提供適當補 償。集團所有法定補償未有延遲支付, 部分佣金是以月結方式計算,預計在周 五內支付。

要求簽文件不可追究公司

據報被解僱的職員包括健身教練、後 勤、營養師。有被解僱的職員向傳媒表 示,公司要求他簽署「終止合約」文 件,當中要求不可追究公司及提出法律 訴訟,部分教練未取回全數賠償,向勞 工處求助。

根據《僱傭條例》,除遣散費外,僱 主最遲要在合約終止日或合約到期日後7 天內支付解僱補償。勞工處回應表示, 如僱員被拖欠工資或其他僱傭權益,應 盡快向勞工處求助。

資料顯示, Pure Fitness 最近兩個月兩 度被入稟追討欠款,其中觀塘宏利廣場 的分店被業主追討849萬元。Pure Fitness 在本月9日回應指,已成功解決與業主的 問題並達成一個雙方均感到滿意的協



■ 圖為大型連鎖健身室 Pure Fitness □ 資料圖片

議,相關訴訟已經被撤回,所有Pure集 團的健身和瑜伽中心均正常營運及提供

案件涉10名事主72張相涉同一人

嚴官判刑指,被告於2021年5月至2022年7月多次在不同環境犯案, 案件涉及10名事主。警方在其手機中檢取283張涉案相片,其中72張 涉及同一事主,相片存儲在手機、可供翻看,而被告每次翻看其實都會 對事主造成傷害,每一位曾經由被告教導的學生及其家長亦必然感到擔 心。被告任教小學,卻在校內犯案,屬有違誠信。

嚴官接納被告被捕後配合警方調查,但對被告在警誡下,及向精神科 醫生稱工作壓力而犯案,嚴官認為只是犯案背景,不可視為減刑理由, 案中亦不存在檢控延誤。基於案件嚴重性,以2年為量刑起點,基於被 告認罪,判其監禁16個月。

大律師向妻發短訊後失蹤 警兩天搜索終尋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 大律師本月18日與妻子晚飯後,聲稱返 回金鐘辦公室取回私人物件後便告失 蹤,其妻子期間僅收到一條丈夫的短 訊,但始終無法聯絡到丈夫。警方新界 南總區失蹤人口調查組將案件列為高危 失蹤人士,立即追尋事主下落。根據大 律師的手機訊號,發現其最後位置在南

丫島一帶,警方昨日下午到現場搜索, 至晚上將他安全尋回。

據了解,失蹤男子姓周(49歲),在 港島一間律師樓任職大律師。9月18日早 上,周離開住所後往港島上班,至下午6 時45分下班後,他和妻子到灣仔一間餐 廳晚膳,之後兩人回家途經金鐘港鐵站 時,周聲稱要回辦公室取回私人物品,

着妻子先回家。

19日早上,妻子發現丈夫仍未歸家, 她的手機則顯示在9月19日早上7時45 分收到丈夫發送的 WhatsApp 短訊,於是 分別致電和發短訊聯絡丈夫,但丈夫沒 有接聽電話,也沒有回覆 WhatsApp 訊 息,妻子擔心丈夫出事,於是向警方報 案,於20日晚上尋回。